

类别：B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签发人：周保君

宝发改函〔2025〕174号

对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第43号 建议的答复函

王海刚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支持宝鸡市麟游县建设“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的建议》（第43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市抢抓发展机遇，探索新能源发展新模式，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截至目前，我市可再生能源装机容量达303万千瓦。新能源产业作为我市战略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已逐步成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麟游县地处宝鸡北部山区，风光资源禀赋较好，是我市新能源发展的核心区域。

一、关于“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推进情况及新能源指标情况

“源网荷储”一体化是一种可实现能源资源最大化利用的运行模式和技术，含电源、电网、负荷、储能四部分。通

过区域微电网在能源管理平台储存、分配，让负荷用户享受“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直供电。省能源局《关于推进电力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能源〔2021〕280号）文件要求，项目坚持一体化原则，电源、接网线路、负荷、储能设施原则上由一个投资主体建设且项目每年可再生能源电量不低于2亿千瓦时，消纳占比不低于总电量的50%等，具备申报条件的项目可随时进行申报。

为深入推动我市“源网荷储”一体化发展，降低工业园区电价，提升能源清洁利用水平和电力系统运行效率。我委先后组织市级部门及麟游县、陇县等相关县区赴内蒙古乌兰察布市、甘肃酒泉等地考察“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麟游县风光资源丰富，有充足的新能源电源保障。目前正在建设崔木镇木龙盘35千伏和招贤镇330千伏输变电站为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提供电力支撑，中广核麟游100兆瓦/300兆瓦时构网型电化学独立储能电站已完成备案，建成后将充分提升麟游县电网稳定性和调节能力，提高能源利用率。综上，麟游县具备建设源网荷储一体化的基础条件。2023年9月，我委上报了麟游县《麟游“源网荷储”一体化示范项目申报方案》，并多次赴省对接协调。经省能源局审查，项目方案未明确投资主体和项目负荷，需进一步修改完善。

今年5月，国家发改委 国家能源局发布了《有序推动绿电直连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能源〔2025〕650号）文件，打破了源网荷储项目发电企业与用户企业为同一主体的限制，可在不同主体之间进行线路直连，以满足企业绿色

用能需求，提升新能源就近就地消纳水平。7月22日，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组织开展绿电直连试点工作的通知》（陕发改能新能源〔2025〕1036号）。麟游县可按照省能源局要求，进一步修改完善“源网荷储”一体化示范项目申报方案，同时以新政策为契机，加强研究，结合自身情况，开展绿电直连项目谋划，选择适宜的新能源电力消纳供给模式进行推进。

下一步，我委将持续关注推动麟游县新能源产业发展，将从项目布局、指标争取等多方面给予全方面指导和支持。并积极协调各市级部门，招引大型用电企业入驻麟游，为“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和“绿电直连项目”实施创造有利条件。同时加强与省能源局沟通协调，协助麟游县修改完善“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方案，力争早日获批，成为在全省范围内率先实施“源网荷储”一体化试点县。

二、化工园区认定情况

2024年7月5日，宝鸡市化工园区认定工作专班会同市工信局、市发改委等市级部门，麟游县政府、麟游经开区管委会等相关县级部门召开了全市化工园区第三批认定工作会，对麟游县两亭循环经济技术工业园区申报资料进行了初审。会议认为麟游县两亭循环经济技术工业园区认定省级化工园区，是贯彻落实省十四次党代会提出的打造万亿级能源化工产业集群及宝鸡市十三次党代会提出的建设关中平原城市群现代能源化工基地总体部署和要求的实际举措。2024年12月31日，宝鸡市政府已将《关于麟游县两亭循环

经济科技工业园申请化工园区认定的函》(宝政函〔2024〕93号)上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按照认定要求,需到现场进行核查,市工信局正在积极对接省工信厅,明确核实时间。同时,我委已向省能源局“十五五”能源发展规划组建议将化工园区纳入陕西省“十五五”能源发展规划。请你县按照省级核查要求认真做好核查准备工作。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7月28日



(联系人:朱攀,电话:3260342)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选举工作委员会,县区人大常委会,市政府督查室。